

鹤壁市城市管理局鹤壁市城区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溯源排查项目
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鹤财磋商采购-2024-111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鹤壁市城市管理局鹤壁市城区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溯源排查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20 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30 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	供应商名称	地址		中标金额	单位
HBCG-2026-0286-01	对主城区护城河（黎阳路—南海路段）沿线雨污水管网（含主管网及支网），天赉渠（淮河路—南海路段）沿线雨污水管网（含主管网及支网）开展溯源排查		河南冰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纬四路东 17 号未来商务公寓 8 楼 813 号		539000	元
	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
	1	鹤壁市城市管理局鹤壁市城区生活污水入河排污口溯源排查项目	开展溯源排查	合格	30日历天	合格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李春英、赵改艳、穆嵩月（采购人代表）。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收费标准：按照《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发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规定的 89% 计算记取，由中标人支付

收费金额：8155 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鹤壁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-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河南省·鹤壁市)》上发布。

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专家评审结果及其他供应商未成交信息告知：1、第一成交候选人：河南冰匠环境科

技有限公司，最终报价 593000 元，得分 86.01；第二成交候选人：鹤壁云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最终报价 565100 元，得分 75.89；第三成交候选人：鹤壁中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最终报价 568300，得分 74.49；河南腾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，最终报价 548000 元，得分 65.16；鹤壁豫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，符合性评审未通过。

2、采购人依法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，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提出，质疑内容符合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）要求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3、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，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，或者在“通知公告”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：鹤壁市城市管理局

地址：鹤壁市淇滨区九州路 91 号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方式：17513361858

2.采购代理机构：淇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鹤壁市淇滨区莲鹤大厦 12007 室

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92-2636661

3.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先生

联系方式：0392-2636661